

截至2026年2月28日

投資目標SUMMARY FUND OBJECTIVE

主要投資於香港、中國及台灣，以追求資產價值的長期資本成長為目標。將至少投資其總資產之50%於展現出積極或改善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特質之公司股票¹。

本基金非屬ESG相關主題基金且並未獲台灣主管機關認可為ESG基金。

基金資料FUND INFORMATION

基金經理人	William Fong、Nicola Lai
基金規模	1,338.0百萬美元
成立日期	1982年12月3日
計價幣別	美元配息型/歐元配息型/英鎊配息型
經理費	1.25%
投資地區	香港、中國、台灣
註冊地	愛爾蘭
配息基準日	每年4月底(如有配息)
基準指標	MSCI China 10/40 (Total Net Return) Index
彭博代碼	
美元代碼	BRGHKGI ID
歐元代碼	BRGHKGE ID
英鎊代碼	BRGHKCA ID

晨星綜合評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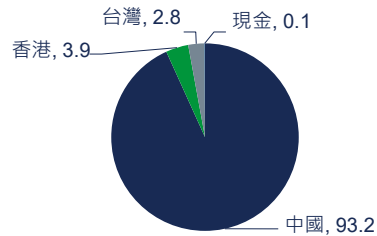
獎項² 2010年理柏台灣基金獎最佳十年期基金 - 大中華股票型²

基金績效PERFORMANCE (累積報酬率%)*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二年	三年	成立以來
4.79	7.70	17.59	51.05	22.69	22887.77

註：以上為霸菱香港中國基金-A類美元配息型之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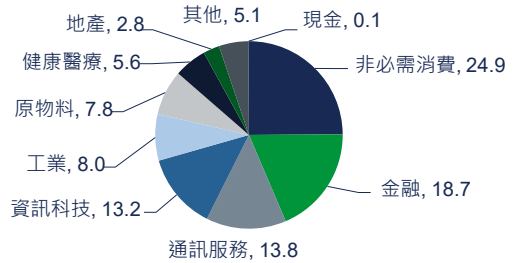
國家配置GEOGRAPHICAL ALLOCATION(%)



A股+B股：9.4%
非於大陸地區證券市場掛牌之中國股票：83.8%

註：本基金有投資大陸地區證券市場掛牌之有價證券(即A股或B股)。依法令規定，投資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之有價證券以掛牌上市有價證券為限，且投資前述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十。投資人亦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等投資風險。

產業配置SECTOR ALLOCATION(%)



主要持股TOP HOLDINGS(%)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8.8
TENCENT HOLDINGS LTD	7.8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	5.7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	4.6
PDD HOLDINGS INC	3.6
BAIDU INC	2.6
XIAOMI CORP	2.6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2.5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2.1
ALUMINUM CORP OF CHINA LTD	2.0

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經營管理 一百一十四年金管投顧新字第零零捌號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55樓A室(台北101大樓) 聯絡電話：0800 062 068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投資人需自負盈虧。如因基金投資產生紛爭，投資人可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投資人接受本公司申訴處理結果或未在三十日內處理回覆時，投資人可在處理結果或期限屆滿之日六十日內再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所提供之資料僅供參考，此所提供之資料、建議或預測乃基於或來自相信為可靠之消息來源。然而，本公司並不保證其準確及完整性。該等資料、建議或預測將根據市場情況而隨時更改。本公司不保證其預測將可實現，並不對任何人因使用任何此提供之資料、建議或預測所引起之損失而負責。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亦不代表相關基金之績效。基金投資風險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中查詢或向霸菱投顧索閱。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本基金投資涉及投資於新興市場部份，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本基金配息類股之配息基準日為每年四月底(如有配息)，其配息來自已扣除相關費用及支出後之淨收入，不會來自本金。過去績效並非現在及未來績效之指標。績效資料並未考量基金單位發行及贖回所生之佣金及成本。

*基金績效資料來源為Lipper，截至2026年2月28日，美元計價；**評等資料來源為Morningstar，截至2026年2月28日，評等只適用於本基金的A類美元配息型，並不代表其他類別的表現。晨星綜合評等：Morningstar把每項至少有三年表現的基金歸類，以其作風險和費用調整後的表現跟同組別的基金比較，再予以一至五星的評等。

(1)請參閱基金公開說明書之完整投資目標。

(2)本基金榮獲2010年理柏台灣基金獎最佳十年期基金 - 大中華股票型獎，此乃按照截至前年年底的基金表現頒發，理柏基金獎主要是以累積期間的方式依據總回報、穩定回報、保本能力、費用和課稅效率(僅美國適用)評選。得獎資料來源：Lipper，獎項評選截至前一年年底。